

一切危害、促進人民福利；參照消防法第一條規定之立法意旨乃為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援，以維護公共安全，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另依據內政部消防署組織條例第二、三條規定之職掌事項內容，亦均與警察任務相近，有關消防主要學科，如消防學、鑑識學……等亦為警察人員最基本知能，並列為官、警二校學生必修學科，故具警察官任用資格人員（官、警二校畢業人員），均具備基本消防專業知能。而警消分立目的，乃是將原屬警察行政機關之消防救災的警察職權與業務，予以專業性分工，藉以提昇「消防救災」之專業性功能，而非改變工作屬性（專業性、危險性、團隊性、時效性、機動性、配階制度、勤務制度……），吾人可參照先進國家消防分立之實例與消防工作之屬性與軍、警相近獲得佐證。

二、消警分立後，基於消防機關之工作屬性及廣徵相關人才之需要，消防機關人員適用規劃係採簡、薦、委與警察官雙軌併行制，所屬人員具有警察官任用資格者，適用「警察人員管理條例」等相關規定，餘適用公務人員有關法制。

該局現職人員原多係警察人員，故多依警察人員管理條例等有關規定辦理進用，至簡、薦、委部分，須俟該局組織規程經核備並完成職務歸系後，始得申請中央分發具考試及格者或遴選具有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人員（按該局組織規程已由本府報請行政院核備完成，刻正報考試院核備中）。

三、消防救災救護工作係屬團隊任務，需具相當的服從性與配合度，才能發揮救災救護功能。上述甄選警察機關現職人員已受過該項訓練，只需施以消防專業訓練後即可轉任；

而申請考試分發相關職系之簡、薦、委人員，則需經消防專業訓練合格始能進用。該局現人員缺額甚多，權宜現階需求，僅能由其他警察機關商調人員。另該局升格擴編人員亦已完成規劃，多數由官、警二校消防科、系畢業學生進用。

四、綜右述該局人事法制，具警察官職者適用「警察人員管理條例」，其他人員適用公務人員法制，可能衍生升遷管道不同、待遇福利差距，馴致同一機關有同工不同酬之不良後果，倘以消防官規之立場而言，實有建立「消防官」制度，而另行制度「消防人員管理條例」之必要；且未來消防機關業務擴增，為因應任務需要需遴用營建、物理、化學、機械、資訊、電子通訊等專業人員；因此消防人員之遴用不再侷限官、警二校畢業人員。故以長遠著點，中央已就消防官制研訂消防人事法規，俾利遴用專才，以使消防業（勤）務順利推展，確實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八六

質詢日期：85年5月20日

質詢議員：李慶安

質詢對象：吳英璋局長

題 目：啓明分館應全面檢討改善體質，建立專業性地位，以造福盲友！

明：一、全國第一所視障圖書館——啓明分館係台北市政府考量視障者需要而決定於啓明學校遷校後原址改設，以利盲人進修、學習、交誼之用。但事實上自八十年九月三十日開館以來，至今不但無獨立的組織

編制，人事上由他館支援，且功能不彰。

二、啓明分館成立之宗旨為開拓盲界文化資源、強化盲人圖書館功能、提昇盲胞生活品質，期使激發視障人發揮潛能，積極參與群體社會。但事實上現存有使用率不高及專業性不足問題，宗旨所闡的目的根本無法達到。

(一) 使用率不高問題：

甲、交通不便：台北市現有盲胞二千四百四十四人，因多從事按摩業，所以多集中住在中山、大同區。而啓明分館位於敦化北路一百五十五巷內，盲胞從中山、大同區並無直接公車可達，且位於巷內叫計程車也不方便，所以使用意願不高。

乙、館藏不足：該館現藏點字書約三千冊，有聲圖書約二千五百卷，平均每月外借冊數約三百冊，較一些民間基金會還不如。

丙、宣導不夠：據了解，大部份之盲友多不知道啓明分館具有書面通訊、電話借書服務，並可郵寄到府，不需親自前往；也多不知有電話有聲諮詢及免費讀報服務。

丁、活動吸引力不夠：由於交通不便，舉辦一般性活動無法吸引行動較不便之視障朋友踴躍參與，真正吸引盲友的是較具實用性並可增加其職業技能的課程活動，如電腦研習活動，但由於沒有設備無法開辦。

(二) 專業性不足問題：

甲、人力問題：啓明分館自成立至今無獨立組織

編制，人事上由他館支援主任一人，辦事員一人，點字員四人（盲人），技工二人，工友一人（和其他五個分館共用）計九名工作人員。但由於啓明分館性質特殊，並專責推動盲人圖書資料之製作、整理、保管、借還及輔導等事項，較一般圖書館困難度高，程序更複雜，更需要專業人士及充足的人力。依目前之人力根本不敷使用，以致專業性無法提昇。

另人事編制由他館支援，流動率高，館員人心浮動，無向心力及安定保障，因而服務品質亦難以提昇。

乙、設備問題：該館預算由市立圖書館各分館規模統籌加以分配、核定，並無考慮其特殊性及專業性，因此預算捉襟見肘。館舍老舊待修繕部分多；無障礙設施不健全；點字圖書需多人校對，但每年只有二名外校員的人事編制費，延遲了點字圖書上架的時間；製作點字圖書的盲用視窗只有一個，熱印機只有一台，不但老舊效率差且部份設備還是向外借用的；製作有聲書的錄音設備也很差，由於人力錄製有聲書所費時間長，現有設備根本無法滿足質與量提昇的需求；電話只有二線，許多盲友打電話進去常在佔線中，使用意願降低，語音有聲服務的功能也因而無法

達到預期效果。

丙、無專業地位：徵諸美國加州的視障圖書館，

館藏非常豐富，不但佳惠盲友，且塑立盲界

文化之專業資源。又如香港有一視障活動中

心，提供盲友多元化的專業服務及活動空間

。反觀啓明分館是全國第一所視障圖書館，

台北市又欲成爲一國際化首都，但現該館根

本無專業形象可言，所能提供的與其他民間

基金會並無不同，甚至有時功能上還更不如

(2)因此本席要求：

甲、盡速將其人事獨立，擁有健全的組織編制，

而非由他館支援，以提昇服務質量。

乙、預算編製上應考量其特殊性及專業性，而非

以一般圖書館的運作情形爲分配依據，汰換

老舊設備，依實際需要增強各種設備，否則

功能不彰等於浪費。

丙、加強宣導工作，讓盲友知道如何充分利用啓

明分館所提供之服務與資源。提供免費叫車

服務，並和公車處研議加開由中山、大同區

直接可經啓明分館之公車路線，以解決交通

不便問題。

丁、設立電腦課程設備，以提供真正實用性、教

育性活動供盲友學習，輔導增強其就業條件

，習得一技之長，並可藉此拓展盲友對外溝

通管道、人際網路。

戊、樹立專業性地位，提昇啓明分館層次，落實

開拓盲界文化資源精神。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答覆內容：

一、啓明分館原擬置主任一人、組員一人、辦事員一人、書記

二人、技士二人及點字員四人；並將組織編修案送教育局

審核中。

二、啓明分館現藏有聲圖書三五〇六捲、點字圖書二三一三冊，由於成立時間短，館藏量不如歷史悠久的民間基金會豐富。然目前有近二百名義工協助該館錄製有聲圖書及點字圖書的中文輸入，預計日後每月將可製作點字圖書二十冊、有聲圖書一五〇捲，館藏量將可逐步增加。

三、啓明分館雖位於巷內，然顧及盲友行之不便，該館提供下列的服務，以解決盲友使用之不便：

1. 閱覽服務：提供借閱證申請，點字及有聲圖書的借閱。

2. 製作點字圖書：該館目前運用義工協助以中文輸入或掃

描方式鍵入磁片，再聘請二名外校人員進行一校工作，最後再由該館點字員進行二校後再列印。

3. 製作有聲圖書：該館目前運用約一百四十名義工協助錄製有聲圖書。以現階段義工作業進度，預估日後每月將可出版有聲圖書一五〇卷，即錄製明眼書二十本。

4. 讀者服務：

(1) 郵寄讀者文件完全免費。

(2) 讀報專線服務：於開館時間提供免付費讀報專線
080211906 服務。目前並已計畫向電信局申請增置二
線。

(3) 五公里內讀者服務到家：東自饒河街、西迄中山北路、南起仁愛路、北至民權東路。

七八七

會。

(4) 館內報讀服務。

(5) 為來館讀者代蒸便當及代訂便當。

四 啓明分館自開館以來，舉辦近三十項推廣活動，深獲參與者好評。而透過平日來館或讀報、借閱圖書讀者之詢問瞭解，目前盲友對電腦及按摩技能的需求較大，配合下年度市立圖書館盲用電腦視窗之增置，該館計畫舉辦盲友電腦研習營，以滿足盲友之需求。

五 啓明分館目前已完成讀者需求問卷調查表，近日將配合該館服務簡介，製作點字版問卷，分寄台北市內視障朋友，以瞭解其對有聲及點字圖書的種類、活動、現場及電話讀報服務等方面需求，以為日後製作點字及有聲圖書、舉辦推廣活動之參考。未來並計畫錄製啓明分館簡介錄音帶，除郵寄予盲友外，並透過電台廣播方式廣為宣傳該館之功能。

六 未來計畫工作：

1. 設置視障服務顧問委員會，以為館務規劃之參考。
2. 擴大舉辦視障資訊研討會，充分瞭解並掌握視障朋友之需求。
3. 增設 880 詮詢專線，便利盲友就學就業或休閒交誼之輔導。
4. 增設視障公車，鼓勵盲友至館參加各項講座、研習、保健、醫學等活動。
5. 派員至國外觀摩歐美、日本等先進國家對盲友的作法。
6. 編列人員以任用、聘用雙軌晉用，以保障盲友工作之機

質詢日期：85年5月21日

質詢議員：李銀來

質詢對象：教育局吳局長英璋

題 目：為加強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建議全市各國民中小學實施補救教學（課後輔導），所需鐘點費自教育局相關經費或協調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協助，並同時進行母語教學，以達一舉兩得之效。

說 明：一、由於原住民文化背景，生活、思考模式，與一般漢人不同，而學生家長大都從事賣勞力不固定之臨時性工作，收入菲薄，且無力亦無多餘時間指導其子女課業，致使原住民學生學業成績普遍低落，久之更影響學習興趣，如此一來，逃學、曠課情形層出不窮，學業成績一落千丈，導致成不良少年，而成爲社會問題。

二、近來原住民學生問題越漸嚴重，唯今之計，採取補救教學提高其學習及學業成績方為上策。

三、建議 貴局對就讀本市各國民中小學之原住民籍學生予以課後輔導，並同時推行母語教學，加強其學業成就。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答：一、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所舉辦之平時與暑期補救教學活動，各校原住民學生欲參與補救教學者，得依程序報名參加。